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

惠府〔2024〕64号

惠南镇关于2024-2025年度全域和美乡村建设 实施方案的请示

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根据《关于印发〈浦东新区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8年）〉的通知》（浦委农办〔2024〕2号）文件精神，我镇统筹谋划“示范村、精品村、美丽村”，制定完成了符合本镇实际的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实施方案，同时完成了2024-2025年度双店、徐庙村等4个村的和美乡村建设项目计划编制工作。我镇对建设方案和项目计划的真实性、可行性、有效性等进行了初审工作，经讨论同意申报。

惠南镇2024-2025年度示范村建设为四墩村、六灶湾村；精品村建设为双店村、同治村（建设项目清单详见附件）；美丽村建设为徐庙村、黄路村（建设项目清单详见附件），将按照计划节

点，有序有力有效推进建设任务。在项目竣工后将及时组织完成镇级验收，并组织开展审价审计工作。

特此请示。

附件：1.惠南镇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实施方案

2.双店村关于 2024-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

3.同治村关于 2024-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

4.徐庙村关于 2024-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

5.黄路村关于 2024-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1:

惠南镇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和区委五届四次全会关于加快构建浦东“精品城区、现代城镇、美丽乡村”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现代化城区新格局工作要求，及《浦东新区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实施方案（2024-2028）》，结合惠南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基本情况

惠南镇位于浦东新区中部，全域面积 65.78 平方公里，东邻老港镇，南接大团镇、万祥镇、书院镇，西倚宣桥镇，北临祝桥镇。惠南镇下辖 26 个行政村，其中城镇开发边界（35.58 平方公里）内有 10 个村，开发边界外乡村郊野区域（30.2 平方公里）有海沈、桥北等 16 个村，郊野区域围绕城镇边界，自然形成乡村圈层。

根据上海 2035 总规，惠南镇是浦东远郊地区重要的新市镇中心，便利的交通区位给乡村振兴带来发展优势，同时惠南也是浦东生态廊道建设的攻坚区，北横河、泖马河、大治河生态走廊环抱惠南。

二、基础条件

全镇现状林地面积 708.54 公顷，占镇域面积 10.8%，重点分布在塘路村、长江村、大治河和泖马河沿线两侧，在其他村落也有零散分布，主要在镇域东侧。

惠南镇现状耕地面积 1489.12 公顷，占镇域面积 22.6%，大部

分连片耕地分布于镇域东南部和西北部，相对集中连片，其中水稻田更多分布于远东、海沈、桥北、同治和双店村。

镇内河网众多，水线纵横交叉，纵向主要有浦东运河、泖马河，横向主要有大治河、中港河、惠新港，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966.55 公顷，占整个镇域面积 14.7%。

上海绕城高速（G1503）南北向贯穿惠南镇，有两个高速出入口，对外交通便利；镇区内呈现棋盘式路网格局，地铁 16 号线跨越镇区，并有两个地铁站点。

惠南镇现状农民宅基地 747.16 公顷，目前惠南镇海沈、桥北、远东三村获评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长江村 2023 年获评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示范村居住环境干净整洁，农民新村风貌较好；城镇开发边界周边的村庄，被开发边界切割较大面积，部分村同时呈现“城”与“村”的功能。

三、发展定位

按照新区“百村示范、百村精品、百村美丽”三大行动，围绕惠南“一座古城·两河流域”，发挥资源联动，以点带面辐射带动全域，力争到 2027 年底完成“八村示范”“十村精品”“八村美丽”。将以生态资源为基础，以城镇资源为底气，以交通枢纽为机遇，积极联动与服务浦东整个单元，做好中心角色，并逐步导入外部资源和流量，将惠南全域乡村打造为引领全国的高科技农业与田园商旅枢纽、聚焦长三角的大健康农旅体验中心、上海城乡融合多元服务集聚地，实现“多元郊野 万象惠南”。

四、建设计划

惠南镇建立“镇统筹、村落实”工作机制，按照不同标准，分类

开展乡村振兴示范村、美丽乡村示范村、城中村改造三大行动并实现三个“全覆盖”。

（一）“八村示范”。根据五届区委四次全会通过的《关于加快浦东现代化城区“三个圈层”建设的意见》和《浦东新区推进百村示范 打造美丽乡村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 年）》及“百村示范”建设要求，对镇域内村庄形态较为完整的保留保护村，按照《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指南》《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评分标准》全覆盖开展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计划 2024 年完成长江村创建，同步启动六灶湾村、四墩村 2 村创建工作；2025 年启动陆楼村、永乐村 2 村创建工作，力争 2026 年底累计建成 8 个乡村振兴示范村，形成示范集群。

（二）“十村精品”。根据上海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工作方案及新区打造“百村精品”工作要求，对镇域内村庄形态不完整的保留村、开发边界外 2030 年后还将长期存在且相对比较完整的非保留村，以及所有非保留村中的个别保留队组，将全覆盖开展美丽乡村建设。计划 2024 年启动同治村、双店村 2 村创建；2025 年启动团结村、民乐村、陆路村、塘路村 4 村创建工作；2026 年启动西门村、城南村、英雄村、汇南村 4 村创建，力争到 2027 年底累计完成 10 个“精品村”并巩固提升形成长效管理。

（三）“八村美丽”。根据《上海市农村人居环境优化提升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指引》《“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引》，对开发边界外余下的不完整非保留村区域和开发边界内近期没有储备计划的村域，全覆盖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达到“安全、整洁、有序”要求。计划 2024 年启动黄路村、徐庙村 2 村环境改造提升；2025 年启动陶桥村、惠东村 2 村；2026 年启动幸福村、勤丰村、红光村、

东征村4村，计划2026年底前完成“城中村”整治点位销项，2027年实现全域人居环境美丽。

五、建设内容

（一）“八村示范”

一是产业兴旺。在农业产业和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方面，深化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加大农田基础设施和农业装备建设，发展特色产业，深入打造“印象惠南”品牌，鼓励各涉农企业、合作社组团发展，形成新型经营主体联合发展模式。注重乡村产业组团式注入，发展休闲农旅、民宿康养、乡居办公、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二是**生态宜居。通过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加大生态环境整治、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乡村生态宜居。**三是**乡风文明。通过文化挖掘、新风倡导、文化服务等手段，大力弘扬文明乡风。**四是**治理有效。通过党建引领、组织发动、村民自治、村民参与、为民服务等形式，完善村规民约、规范农房管理、提供为老服务等，实现乡村治理提质增效。**五是**生活富裕。通过新增或盘活集体资产资源，探索创新投资渠道，完善健全利益分配方式，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二）“十村精品”

一是优化完善村庄规划，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二是**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对全村域主路、支路严重破损道路、公共厕所等进行提升，完善党建、养老、文化、医疗等为民服务阵地，加强乡村标识引导等。**三是**开展水系整治、绿化美化、污染治理、农业废弃物处置等环境整治工作。**四是**推动农民相对集中居住，提升村宅风貌提升。**五是**推进乡村治理。坚持党建引领，以创新乡

村治理积分制清单制为抓手，推动乡村治理质效水平提升，加快实现“苗圃变森林”。**六是**推进乡村文化建设，探索挖掘惠南优秀传统文化融和到和美乡村建设过程中。**七是**开展村庄清洁行动，落实长效管护。

（三）“八村美丽”

一是以“安全、整洁、有序”为基本要求，全覆盖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定期开展以“五清一改”为重点的村庄清洁行动，提升“房、田、水、路、林、村”环境状况。**二是**改善基础设施，消除安全隐患。**三是**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功能，进一步实施公共空间营造、架空线治理、停车场优化和充电设施建设、农村物业服务等品质提升内容。**四是**提升治理能效。通过党建引领，凝聚村民参与自治，持续激发村民自我管理内生动力。**五是**持续推进乡风文明建设，通过加强乡村文化建设，整治移风易俗革除陋习、破除旧俗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六、资金管理

规范使用资金，突出以政策目标实现和资金使用绩效为导向，坚持项目清单化管理、绩效管理和资金管理。镇政府是全域和美乡村建设资金管理主体责任，配合区级条线部门加强区级条线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区级奖补资金，落实镇级配套建设资金，促进各方资金、政策、项目等资源聚焦整合。

全域和美乡村建设资金包含各级财政、村集体经济、社会资本，重点用于农村公益类配套设施、村容村貌、乡村产业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以增强村集体经济组织造血功能，实现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发挥好建设资金的激励和导向作用，坚持节约高效、合理使用，建设项目加强事前排摸，避免资金重复投入。项目启动按照建设管理相关要求，落实好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项目监理、审价审计等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可控。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部门联动协作

全镇上下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凝聚共识，在镇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农发办及相关社区牵头，党群办、规建办、社工办、精细办、综合行政执法队、城建中心等部门共同参与，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形成高度统筹、快捷高效的工作机制。**农发办**负责牵头推进全镇全域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整体工作（包括策划、规划、设计、建设、运营），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年度计划和实施范围，与区农委协调对接有关事项；**各镇管社区**负责牵头组织辖区内各相关村完成前期准备工作，督促各村按时间计划、任务清单有序推进各项任务；**党群办**负责根据实际情况组织人员力量，全力支持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工作；**规建办**负责牵头推进项目规划调整等工作，落实村内“四好农村路”建设，全域土地整理工作，农民集中居住，与区规资局沟通协调有关事项；**精细办**负责落实村内河道整治、清洁小流域项目、种林项目，农村综合环境等工作；**社工办**负责各村内养老设施建设；**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村内违法用地、违章建筑执法处置销项工作；**城建中心**负责指导各村做好项目土地性质查询确认工作；**财政所**负责各村全域和美乡村建设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及项目采招指导工作；**经发中心**负责各村“三资”管理以及村、组撤制工作；**农投公司**负责配合农发办推进全域和美乡

村建设工作；各村负责落实乡村建设主体责任，按照要求有序推进。

（二）加强党建引领，强化责任落实

惠南镇各村是全域和美乡村建设专项行动的责任主体，要对标示范引领，明确任务清单、建设标准，补齐短板弱项，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鲜明导向，积极组织村民加入到全域和美乡村建设专项行动中来，紧密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美丽乡村”圈层建设，扎实推进。

（三）加强宣传引导，完善评估考核

注重成果宣传，及时对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取得的阶段性新进展、新成效进行宣传，总结推广乡村建设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促进乡村村容村貌整体提升，让村民更有获得感。以结果和效益为导向进行目标管理，强化督导督办，按照时间节点定期开展任务进展调度，通过现场抽查、群众满意度调查等方式，确保乡村建设项目质量和实际效果。

附件：惠南镇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年度计划表

惠南镇全域和美乡村建设年度计划表		
行政村总数：26个		
分类	建设计划	行政村名单
乡村振兴示范村 (共8个)	第六批示范村	长江村
	第七批示范村	六灶湾村、四墩村
	第八批示范村	陆楼村、永乐村

	已建成乡村振兴示范村	海沈村、桥北村、远东村
精品村 (共10个)	计划2025年验收村	同治村、双店村
	计划2026年验收村	团结村、民乐村、陆路村、塘路村
	计划2027年验收村	西门村、城南村、英雄村、汇南村
	在建和已建成市级美丽示范村	已建成：海沈村、桥北村、远东村、长江村； 在建：六灶湾村
美丽村 (共8个)	计划2025年验收村	黄路村、徐庙村
	计划2026年验收村	惠东村、陶桥村
	计划2027年验收村	幸福村、勤丰村、红光村、东征村
特殊村 (共_个)		

备注：特殊村是指宅基地≤2户的空壳村及近期已纳入土地储备或城中村拔点计划的村